

中共溧阳市委组织部
中共溧阳市委宣传部
共青团溧阳市委
溧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溧阳市广播电视台
溧阳市青年联合会

文件

团溧联发〔2017〕3号

团市委关于开展第八届“溧阳市十大杰出青年” 评选活动的通知

各镇党委，江苏中关村科技产业园、天目湖旅游度假区、溧阳经济开发区党工委，市各部委办局、直属企事业单位党委

(党组)、各直属团组织：

“溧阳市十大杰出青年”是团市委长期坚持的一项品牌工程，在评选表彰活动开展 20 多年里，溧阳全市各界青年与城市共发展，与时代同进步，展现出绚丽夺目的青春风采。为深入贯彻共青团改革精神，推出具有鲜明时代特征的优秀青年代表人物，以榜样示范作用来引导青年、教育青年、感召青年，激励更多青年在全市“两大攻坚”中建功立业，经研究，决定在全市范围内开展“溧阳市十大杰出青年”评选活动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评选机构

(一) 主办单位

由市委组织部、市委宣传部、团市委、溧阳广播电视台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、市青年联合会联合主办。

(二) 评选机构

由 6 个主办单位组成“溧阳市十大杰出青年”评选活动组委会，负责评选活动的组织领导和评审组织工作。组委会下设办公室（办公地点设在团市委），负责评选活动的具体实施。

二、评选时间

2017 年 3 月初至 5 月初

三、评选条件

1、年龄为18周岁至45周岁（1972年1月1日至1999年1月1日期间出生）工作、生活在溧阳的青年（不限籍贯），以及从溧阳走出的在外取得突出成绩的青年（限溧阳籍）；

2、热爱社会主义祖国，拥护党的基本路线、方针和政策，理想坚定、勤于学习、顽强拼搏、创新实践、勇于开拓，是广大青年志存高远的榜样；

3、积极投身溧阳市宁杭生态经济发展带最美副中心城市建设，或推动重大项目攻坚，或促进文明城市创建，或加快产业转型，或带领群众脱贫致富，或服务创新创业，或立足岗位建功，或热心社会公益，是广大青年成长成才的榜样；

4、遵纪守法、品德高尚、热心公益、甘于奉献，带头实践社会主义荣辱观和新时期溧阳精神，是广大青年修身立德的榜样；

5. 已获得“十大杰出青年”称号者（不含提名奖获得者和其他单项获奖者），不参与评选。

四、评选类别

本次评选共设经济发展新锐、文明风尚榜样、执法为民卫士、岗位建功标兵、扎根三农先锋五个类别。

1、**经济发展新锐**。投身重大项目建设热潮，引领企业做大做强、矢志推动科技创新、积极返乡创业的青年企业家、创业者。

2、**文明风尚榜样**。通过自身行动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、引领社会风尚的青年道德模范、文明榜样、志愿者；或是以各种方式直接参与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工作，尽心尽责，自觉奉献，得到社会的普遍认可的工作者。

3、**执法为民卫士**。奋斗在执法一线部门，为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、维护公平正义、服务城市管理、监管经济秩序做出突出贡献的青年卫士。

4、**岗位建功标兵**。立足岗位、顽强拼搏、刻苦钻研、业务过硬，具有崇高的职业道德和敬业精神的青年党政干部、教师、医护人员、产业工人、运动员、文化工作者等。

5、**扎根“三农”先锋**。投身农村，立足农村实际，带动农民脱贫增收的青年农业农村干部、致富带头人、大学生村官等。

五、评选步骤

1、筹备发动阶段（3月上旬）。

成立组委会，启动评选工作。通过下发文件、刊登启事、媒体宣传等方式，大力宣传评选活动的意义、评选的条件以及申报评选的步骤。

2、推荐申报阶段（3月中旬至3月下旬）。

组织推荐：各镇（园区）、教育局、卫计局至少推报2人，不超过3人；其他单位至少推报1人，不超过2人；推报人选可不限于本地区、本单位内，亦可推荐各单位在日常工作中的联系对象等。

社会举荐和个人自荐：鼓励社会各界和社会团体积极举荐，鼓励优秀青年个人踊跃自荐，鼓励社会人士联名推荐，并报送相关材料。

3、审核评选阶段（4月上旬至4月下旬）。

资格审查：主办方对所推报人选进行审核。

初评：组委会对所有推荐申报材料进行审核，然后分别听取纪委、公安、税务、卫计、民政、妇联等相关部门意见后，进行综合评定，投票产生20名候选人。

社会公示：通过各类媒体将20名正式候选人向社会公示，并设热线电话，广泛听取和收集社会各方面的反映和意见。公示过程中设置微信投票通道，微信投票的成绩将按一定权重计入总分，微信投票通道自候选人公示结束时正式关闭。

终审：经过社会公示后，召开评审会，由组委会评委、大众评审对20名候选人进行综合评分。其中，组委会评委打分（60%），我市部分人大代表、政协委员、青联委员和

市民代表组成的大众评审投票（30%），候选人前期微信得票（10%），最后根据综合评分情况产生“溧阳市十大杰出青年”。

4、颁奖表彰阶段（5月上旬）

实行精神鼓励和物质奖励相结合，以精神鼓励为主。对评选产生的十大杰出青年及其他优秀青年，予以表彰奖励。同时，将评选结果通过媒体向社会公布，对其先进事迹进行广泛宣传。

五、有关要求

1. 要广泛宣传发动。各有关单位要组织专门力量，按照活动的具体要求，积极做好宣传发动和候选人推荐工作。要以这次优秀青年推荐活动为契机，引导并激发本地区、本单位的青年学习先进、争当先进的热情。各直属团组织要在宣传发动、人员推荐中做好联络沟通，同时负责本地区、本单位的材料报送。

2. 要突出选人导向。在推报人选时，要注意被推报人的综合素质，着重考虑在建设“宁杭生态经济发展带最美副中心城市”工作中有显著贡献，行业业绩突出，代表性较强，在青年中影响力较大的人选，真正把事迹突出、认同度高、贡献度大的青年代表推荐上来。

3. 要认真准备材料。推荐材料应包含以下内容：

(1) 按统一格式要求，分别提供候选人推报表、1000字

事迹材料各 1 份，并附电子文档。推报表、事迹材料及事迹简介统一使用 A4 纸，文字材料均需签名盖章。

(2) 提供推报人选身份证、学历学位证和推荐材料中所涉及到的主要奖项的证书复印件，电子证件照、生活照各 1 张。

(3) 推报人选是企业经营者（法人代表）的，须提供企业法人营业执照（副本）复印件；赞助社会公益事业的，须提供相关书面证明材料。

(4) 推荐表及推荐材料样本，登录溧阳市政府网站团市委页面通知公告栏目进行下载：

<http://www.liyang.gov.cn/default.php?mod=article&fid=163620>。

(5) 所有推荐单位在 2017 年 3 月 22 日前将全部推荐材料和各种书面证明材料上报团市委组宣部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六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共青团溧阳市委员会组宣部 易子翔、潘忠；

电话：87035407，87035408；

传真：87035400；

电子信箱：lygqt@126.com；

地址：溧阳市南环路 5 号总工会大楼 5 楼 501 室；

邮编：213300。

- 附件：1. “溧阳市十大杰出青年” 候选人推报表
 2. “溧阳市十大杰出青年” 推报材料样本



中共溧阳市委组织部



中共溧阳市委宣传部



共青团溧阳市委



溧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

溧阳市广播电视台



溧阳市青年联合会

2017年3月7日

附件 1

“溧阳市十大杰出青年”候选人推报表

姓 名		性 别		民 族		照 片
出 生 年 月		籍 贯		学 历		
政 治 面 貌		身份证 号 码				
工作单位 及 职 务						
通 信 地 址					推报类别	
办 公 电 话		手 机		传 真		
个 人 简 历	自高中毕业后进行填写					
主 要 获 奖 情 况	所列荣誉为溧阳市级及以上荣誉					
推 荐 单 位 意 见	<div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 盖 章 年 月 日 </div>					
						<div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 本人签字： 年 月 日 </div>

填表说明:1. 请严格按照要求填写此表各项内容;

2. 填写不下的内容可另附页;

3. 此表可复印,如另制表格,内容和规格须与此表一致。

附件 2

“溧阳市十大杰出青年”推报材料样本

× × × 事迹材料(黑体小二字体)

(正文 1000 字,仿宋小三字体)

李 明,男,1985 年 5 月生,江苏溧阳人,研究生学历,xxxx 有限公司总经理。2008 年参加工作,历任 xx 有限公司副总经理、技术总监、总经理职务。曾于 2011 年获得 xx 先进个人荣誉称号。

事迹简介:李明,在 xxx 单位任职期间,带领企业逐步发展壮大.....
.....
.....
.....
.....

本人签字:

年 月 日

抄 送：市委办、市人大办、政府办、政协办，常州团市委。

共青团溧阳市委员会办公室

2017年3月7日印发
